

证券代码：300219

证券简称：鸿利智汇

公告编号：2018-078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帝亚”）、广州市鸿利秉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利秉一”）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广东省国家税务局、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。具体信息如下：

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
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	GR201744000485	2017 年 11 月 09 日	三年
广州市鸿利秉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GR201744006175	2017 年 12 月 11 日	三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莱帝亚、鸿利秉一自2017年起三年内（2017年1月1日-2019年12月31日）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。上述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2018年度及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7日